做实"四项监督"构建监督大格局

湖北省咸宁市纪检监察机关充分发挥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和巡察监督协同贯通作用,实现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常态化监督

近年来,湖北省咸宁市纪检监察机关充分发挥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和巡察监督协同贯通作用,实现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常态化监督,不断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咸宁市纪委监委先后获评湖北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湖北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2019年、2020年在湖北省纪检监察工作考核中被评为优胜单位。

坚持政治引领,把做实政治监督 作为构建"四项监督"的出发点。一是 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贯穿始终。坚决 贯彻党委和上级纪委监委关于纪检监 察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重大工 作情况、重大线索管理、重点案件督办 等请示报告制度,继续完善派驻机构 与驻在部门党委(党组)会商制度,坚 持派驻机构"三为主一报告"制度,把 讲政治贯穿到"四项监督"贯通协同全 过程。二是把贯彻执行党中央决策部 署贯穿始终。坚持把贯彻执行党中央 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贯穿于日 常监督、审查调查、派驻监督、巡察全 领域各方面,做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到 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在党 中央、省委出台加强"一把手"和班子 成员监督有关文件后,坚持把学习贯 彻党中央、省委加强"一把手"和班子

成员监督有关精神与省纪委"两个指导意见"统筹融合,起草了《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任务清单》(征求意见稿),形成了四方面20项具体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实现监督效果最大化。三是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始终。协助党委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推动部门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纪委监委和巡察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今年以来,市直单位党委(党组)主动扛起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910人次。

打破业务壁垒,把凝聚强大合力 作为构建"四项监督"的着力点。一是 建立完善协作机制。由党风政风监督 部门牵头抓总,监督检查部门分片包 保联系,派驻纪检监察机制延伸嵌入 监督检查,实现对重点行业、重点部 门、重点项目、重点人群监督的全面覆 盖,打造多渠道发现问题、集成协同推 进整改工作机制。在今年4月,电视 问政曝光供销领域村级综合服务社网 点建设相关问题后,监督检查室、派驻 纪检监察组牵头,县(市、区)纪委监委 协同跟进,督促对全市302家村级服 务网点进行清查,退赔问题电视机、电 脑等94台,取得较好效果。二是建立 综合分析机制。开展专项或重点执纪



国家湿地公园——陆水湖

执法工作前,事先组织党风、信访、案管、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派驻、巡察等相关部门定期召开例会,为统筹"四项监督"提供信息支撑、决策参考。针对今年市、县两级纪委书记批示交办的390件重要问题信访举报件,信访室多次组织有关监督检查室、派驻纪检监察组以及相应巡察工作组,召开疑难信访件协调会220余次,成立21个

流动接访小组,审阅印发办理情况通报164期,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三是建立人员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人员分工协作,定期进行业务研讨交流。在上半年安全生产领域专项监督检查中,由党风政风监督室牵头抓总,印发监督工作方案,抽调监督检查室、派驻纪检监察组人员和乡镇纪检干部组建41个督查组,累计出动264批次715

人次,督查部门611个次,生产经营单位782个次,多次召开重难点问题协调督办会,发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问题125个,督促立行立改75个,"回头看"督促整改50个,有效保障了全市社会经济平稳安全运行。

补齐制度短板,把提升监督效能 作为构建"四项监督"的落脚点。一是 强化日常监督手段。在日常工作中,

坚持"四项监督"同频共振、同向发力, 注重发挥信访、监督检查部门常规性 检查、派驻机构"探头"作用,促使问题 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今年1月~9月,全 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处置问题线索 3087件,立案1310件;结案1394件, 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262人,其中,县处 级干部32人,科级干部133人;依法留 置通城县委原副书记、县长刘明灯等 57人,其中,县处级干部4人,执纪执法 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二是压牢压实 整改责任。对照清单压实整改落实责 任,构建分工负责、衔接贯通、协同配 合的联动格局。针对巡察发现问题较 多、整改难度较大的单位,列出问题清 单,实行委领导带队,多部门联合督促 整改工作机制,开展体检式政治监督, 形成"政治画像"和个性化问题报告, 不断强化震慑效果。今年上半年,主 动认领中央巡视湖北反馈问题清单, 对牵头的九项整改任务坚持一周一会 商一调度。加强对全市巡视整改任务 的监督检查,组建巡视整改联合督导 组,深入61个涉改单位督查整改落实 情况,下发监察建议书或工作提示函 11份,提出整改意见建议17条,对12家 整改不力单位点名道姓通报批评。三 是提升监督治理效能。深入总结监督 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规律,注重从监 督手段、监督对象、体制机制上分析总 结、改革创新,不断提升监督服务治理 效能。上半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积极 开展以案促教、促改、促治工作,共发出 纪检监察建议138份,向党委(党组) 宣布处分决定实现常态化、规范化,变 纪律处分"一张纸"为廉政教育"一堂 课",切实提升监督治理效能。



咸宁市人民广场

培养群众健康守门人 织密基层卫生服务网

湖北省咸宁市推行"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改革

乡村医生是最贴近农村居民健康的"守门人"。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提高乡村医生素质,织牢卫生健康网底,自2018年来,湖北省咸宁市启动"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投入2700余万培养经费,用5年时间为全市培养901名具有大专学历的乡村医生,实现"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总目标,推动全市乡村医生队伍综合素质提档升级,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三管齐下"强队伍。通过高校培 养、招聘及返聘、派驻巡诊等途径为全 市村卫生室引入一批"大学生村医"。 一是高校培养。确定湖北科技学院为 培养院校,通过普通高考及成人高考 途径,招录符合条件的咸宁籍贯学 生,通过三年大专临床医学教育,学 习期满并经考试合格的,颁发高等 学校专科毕业证书。截至目前,通 过普通高考及成人高考途径共招录 "大学生村医"530名,2021年已毕 业人数共计209人(其中,全日制应 届毕业生188人,成教班毕业生21 人)。二是招聘、返聘。面向40岁 以下咸宁籍医学相关专业大专院校 应、往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乡村医 生,各县(市、区)卫健局与新招聘医 学毕业生签订《乡村医生就业协议 书》,退还其大专学习阶段学费,并 安排至村卫生室工作。面向全市医 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返聘一批 具备大专学历、医术精湛、医德医风 良好、无医疗责任事故、志愿赴村卫 生室服务的退休医务人员。三是开 展上级医疗卫生机构派驻巡诊。县

(市、区)卫健局建立大学生村医台账,对目前没有配备大学生村医的村,采取乡镇卫生院安排大学生医生驻村、定期巡诊、托管村卫生室等方式派驻巡诊,或通过医联体内安排专家挂职和巡诊等方式补齐,确保大学生村医全覆盖全市行政村。待后续培养大学生村医毕业到岗后,巡诊医生逐步退出。

"政策东风"强支持。强化待遇 保障,筑巢引凤提高"一村一名大学 生"计划吸引力。一是资助经费。市 级财政负担30%、县(市、区)财政负 担50%、湖北科技学院负担20%,补 助定向委托培养生每人每年经费为 10,000元(其中,学费5000元、生活 费5000元);新招聘大专学历医学生 上岗每人获得一次性招聘补助1.5万 元,本科学历医学生上岗每人获得一 次性招聘补助3万元;符合条件的返 聘医务人员,每人每月可额外获得 500元生活补贴。二是定向就业。 结合工作需要、本人意愿和就近便利 原则,安排到村卫生室工作,取得乡 村医生执业资格的,享受政策规定的 乡村医生待遇。积极推进取得执业 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通过公开招 聘,纳入乡镇卫生院事业编制管理, 享受政策规定的待遇。对于新上岗 的大专以上乡村医生,乡镇卫生院与 其签订聘用合同。对符合条件的"大 学生乡村医生",服务期满后,在事业 单位公开招聘时,参照"三支一扶"计 划人员,享受相关优惠政策。三是落 实待遇。落实乡村医生养老保险参 保补助,对未纳入乡镇卫生院编制管 理的村医,可参加灵活就业人员养老 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费用由各地按照政策给予补助。全面落实村卫生室经费,将村卫生室运行经费补助由目前的每室每年3650元提高到5000元,保障村医合理收入。鼓励参照当地村委会离职主职干部,重新制定到龄离岗村医养老补助标准。

"正反激励"强管理。加大"大学 生村医"管理力度,确保"留得住,用得 好"。一是正向激励。制定"大学生村 医"班教育行政辅导员制度,各县(市、 区)选派一名专职辅导员,每月至少赴 培养院校探望本地学生一次;优先 安排"大学生村医"参加助理全科医 生规范化培训。二是反向约束。"大 学生村医"毕业后与县(市、区)卫健 局、乡镇卫生院签订就业协议,并在 指定村卫生室服务至少6年,招聘、 返聘乡村医生需服务1年以上。对 未达到规定年限、年度考核不合格, 按协议规定退还资助的学费和招聘 补助费,并承担一定比例违约金,记 入专业技术人员诚信档案。三是规 范管理。为做到常态化,市卫健委 牵头,联合编办、发改、教育、财政、 人社、医保、市场监管等部门印发 了《"一村一名大学生乡村医生配 备行动"工作方案》(咸卫发(2021) 25号),对于已经在岗的大学生村 医,卫健部门为他们开展培训和继 续教育,更新知识,提高医疗水 平。对应届毕业的大学生村医,安 排医师进行师徒结对,帮助他们尽快 胜任岗位。对在校培养的大学生村 医,市卫健委和湖北科技学院共同完 善教学方案,加强在校生的全科医学 培养,加强经常性实习培训和医德医

坚持党建引领 推进"红色物业"全覆盖

咸宁全市1862个小区已全覆盖组建党支部和业委会 E持把打造"红色 组织开展专项行动,逐个街道制定"红 交、新建、租赁、县

湖北省咸宁市坚持把打造"红色物业"作为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重要内容和为民办实事的具体抓手,聚焦"不让一栋楼一间房一个家庭不在物业覆盖下"的工作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推进"红色物业"建设。截至目前,全市1862个小区已全覆盖组建党支部和业委会,全覆盖选定物业管理模式,今年7月在全省党建引领物业管理全覆盖现场推进会上作交流发言,相关经验做法在《湖北日报》等媒体上宣传推介。

建支部、强功能,完善小区组织架构。 坚持集约就近,小归大、散归整,把全 市小区优化划分为 1862 个。坚持把 党的组织建在每一个小区,推动小区 全覆盖组建党支部。突出小区党支部 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全程主导业委会 组建、换届工作,全覆盖成立小区业委 会(自管会)。在做好全覆盖组建小区 "两委"工作的基础上,着力开展小区 党支部和业委会履职情况"回头看", 深入查摆少数小区党支部书记空缺、 一些业委会成员不依法履职等突出问 题,推动小区党支部和业委会规范履 职、切实发挥作用。大力推行小区党 支部书记兼任物业项目党建指导员、 物业服务项目负责人列席社区工作例 会等工作机制,着力推进小区党支部 与物业企业负责人双向进入、交叉任 职。构建起以小区党组织为核心、小 区业主委员会为基础、物业服务企业 为支撑、小区居民共同参与的小区治 理架构。

强统筹、抓发动,优选物业管理模式。

色物业"全覆盖方案,倒排工期、挂图 作战。充分依靠党组织和业委会力 量,广泛开展"星空夜话"等活动,针对 一些群众提出"三无"小区搞不起物 业、单位自建小区不愿搞物业、新开发 小区搞不好物业等问题,面对面宣讲 政策、听取意见、充分沟通,在引进物 业企业、选定物管模式等问题上形成 "最大公约数"。聚焦群众最关注的降 低物管成本问题,结合"三无"小区、单 位自建小区、新开发小区的实际,推出 自管物业、托管物业、红色专管物业等 模式,分类打造一批示范样板,引导居 民群众自主选择。以咸安区永安街道 宏宇小区为代表的一批"三无"小区, 在小区党支部和业委会的引领下,通 过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定规约、明 收费,实现了从"失管"到"自管"的美丽 蝶变;以咸安区温泉街道人事小区为代 表的单位自建小区,在社区小区党组织 和单位退休老党员的努力下,通过宣传 物业管理政策,解决了小区居民物业消 费观念落后、不愿意实行物业管理的问 题,实现了从单位"弃管"到物业"托管" 的华丽转身;以咸安区温泉街道银泉名 座小区为代表的新开发小区,在小区党 支部的引领下,通过"三方联动",打造 红色专管物业,业委会和物业公司由 "婆媳怨"变为了"哥俩好",实现了从问 题小区到明星小区的转变。

配公服、抓托底,保障基本公共服务。 开展小区公服清理移交攻坚行动,突 出分类施策,结合已建成小区、在建小 区、老旧小区等不同情况,综合采取移 交、新建、租赁、共享等方式确保小区 公共服务用房保障到位。截至目前, 全市已配备小区公服用房10万余平 方米。积极引导国有物业企业与街道 合作,深度参与"红色物业"全覆盖工 作,通过提供"点单式"服务等多种办 法,解决部分规模较小、市场化物业不 愿进驻的小区物业管理难题。在合作 方式上,探索"肥瘦"搭配、打包进驻等 多种方式,保证盈亏基本持平,增强企 业进驻的积极性和可持续性。咸安区 温泉街道把68个老旧小区统一打包 交由桂泉物业公司管理,通过整合政 策项目资金、扩大物业管理区域等措 施,着力降低老旧小区物管成本,提升 物业管理质量和可持续性。

建机制,搭平台,增强物业覆盖质效。 大力推行"三方联动"机制,在小区党 支部领导下,小区业委会和物业企业 共同参与,每月举办一次小区"圆桌 会",面对面协商议事、实打实解决小 区治理具体问题。全面加强物业行业 监管,探索推行"物业服务等级第三方 评定"机制,督促引导物业企业规范经 营。大力开展物业管理领域侵害群众利 益问题专项整治,公布住宅小区物业管 理"红黑榜"第一批名单12个,起到了良 好的示范和带动作用。把红色物业纳入 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聘请第三方加强对 各类小区基本物业服务落实情况的督查 评估,结果作为衡量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的重要依据,通过月月查、月月督,压实 各方责任,提升"红色物业"覆盖质效,推 进小区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相关报道见12版)



十六潭公园

(本版文字及配图由湖北省咸宁市委改革办提供)